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75%到 85%。

(三)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3.23 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29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因产品价格暴跌引起亏损。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8 日